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匯業務收費標準一覽表

113 年 5 月 20 日實施

業務別	項 目		收 費 標 準	
進 口	開發信用狀手續費		每三個月為一期, 第一期收 0.25%, 第二期以後, 每期收 0.125%, MIN. USD20	
	開發賣方遠期信用狀承兌費		依匯票天數/延期付款天數, 按年率 0.4 %計收, MIN. USD20 承兌費由受益人負擔時 MIN. USD30(或等值外幣)	
	修改信用狀手續費		1. 修改信用狀金額, 比照開狀收費標準計收, MIN. USD20 2. 修改其他項目, 每筆 USD20 3. 展延信用狀: 每三個月為一期, 每期 0.125%, MIN. USD20 4. 修改費用由受益人負擔者: 按本行收費標準或 USD50(或等值外幣)孰高計收	
	進口託收手續費		D/A: 按託收金額 0.2%計收, MIN. USD15 D/P: 按託收金額 0.15%計收, MIN. USD15	
	記帳方式 (O/A) — 手續費		按匯款金額 0.1%計收, MIN. USD15	
	瑕疵費 — 手續費		每筆 USD80(或等值外幣)	
	開發擔保信用狀(保證函) — 保證手續費		保證費率依「本行保證費收取標準」之規定計收	
	郵電費	郵費 — 開狀、修狀及託收等		1. 每件 USD15 2. 以快遞寄件, 按快遞收費標準計收
		電報費	開狀	SWIFT 開狀: 每筆 USD35 簡電: 每筆 USD15
			修改	每筆 USD15
其 他 進 口 業 務			每筆 USD20	
GN FORM 付款	每筆 USD80(或等值外幣)			
出 口	出口押匯手續費		1. 按押匯金額 0.1%計收, MIN. USD20 2. 轉押匯案件: 若指定行費用須先行支付者, 則按押匯金額 0.2%計收, MIN. USD35(本行 0.12%, 指定行 0.08%); 若由指定行自開狀行支付之款項中扣收者, 則按押匯金額 0.12% 計收, MIN. USD24 3. 同業轉押匯至本行案件, 按押匯金額 0.08%計收 MIN USD16	
	FORFAITING 手續費		按押匯金額 0.1%計收, MIN. USD20, 另收郵電費 USD10	
	即期信用狀項下之出押息		按墊款當日本行牌告外幣遠期信用狀利率計收 12 天出押息, 轉押匯加倍計收	
	遠期信用狀項下之出押息		按實際墊款日數計息, 惟匯票到期日不確定者, 營業單位酌加收 7-12 天郵程息, 轉押匯時加倍計收	
	佣金匯款 — 手續費		每筆 USD10, 另計收電報費每筆 USD15	
	出口託收手續費		託收金額 0.05%計收, MIN. USD20 信用狀項下之出口託收按出口押匯手續費收費標準計收	
	款項讓與		每筆計收 USD15	
	郵電費 — 郵費 — 出口押匯及託收		1. 一般郵費: 每件 USD15, 倘開狀行與補償行為不同一銀行者而文件須分別寄送之案件加計 50% 2. 快遞郵費: 按快遞收費標準計收, 最低 USD15 註: 1. 文件特重或合併押匯者得個別計收 2. L/C 規定分次寄件時, 依寄件次數加收郵費	
	郵電費 — 電報費 — 電詢、電告押匯、催理等		每筆 USD30	
知 信用狀通	信用狀	通知手續費	每筆 USD30, 修改書每筆 USD15, 在本行辦理出口押匯者得予退費	
		遺失補發手續費	每筆 USD100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匯業務收費標準一覽表

113 年 5 月 20 日實施

業務別	項 目			收 費 標 準
		轉讓手續費	1. 不換單轉讓： 轉讓至國內者每筆 USD15（另加收郵電費 USD15） 轉讓至國外者每筆 USD30（另加收郵電費 USD30） 修改時, 手續費減半計收，另收郵電費 USD15 2. 換單轉讓：每筆按轉讓金額之 0.125%計收，MIN. USD30，修改金額者比照收取，另收郵電費每筆 USD35，修改金額以外之其他項目，每筆收 USD15，另收郵電費 USD15	
		保兌手續費	1. 每三個月為一期，不足三個月以一期計收, 每期按保兌金額之 0.25%計收，MIN. USD100，修改金額及展期比照收取，修改每件 MIN. USD100 2. 同業委託開發或保兌保證函（或擔保信用狀），每三個月為一期，不足三個月以一期計收，每期按開發/保兌金額之 0.25%計收為原則，每筆最低 USD100，修改金額及展期比照收取，修改每件 MIN. USD100	
匯出匯款	手續費－匯費		1. 每筆按匯出金額 0.05%計收，MIN. USD10 MAX. USD30 2. 花旗銀行 CRS 滙票每張按金額 0.05%計收，MIN. USD15，MAX. USD30，本行紐約分行滙票、SOLA 滙票每張按金額 0.05%計收，MIN. USD10，MAX. USD30 3. 退匯或改匯:每筆 USD15 註：1. 簽發歐元、加幣等 SOLA 票時，每張預收國外費用(國外同業調整收費標準時，本行得隨時比照調整) 2. 票匯（花旗 CRS、本行紐行滙票、SOLA 票等）、信滙及其退匯與改滙之國外費用依國外銀行實際扣取費用另行計收。	
	郵電費		票滙（花旗 CRS、本行紐行滙票、SOLA 票等）、信滙及其退匯與改滙每筆均 USD10	
	郵電費		1. 電滙每通電文 USD15 2. 電滙國外費用為 OUR【全額入帳】時，每筆另外加收國外費用如下： (1) 英鎊案件按滙款金額 0.1%計收， MIN. GBP15 (2) 歐元案件按滙款金額 0.1%計收， MIN. EUR25 (3) 日幣案件按滙款金額 0.05%計收，MIN. JPY5000 (4) 其他幣別案件：每筆 MIN. US\$25 註： 1. 情形特殊者，得自行衡酌加收。 2. 國外同業調整收費時，本行得比照調整。 3. 使用外商同業提供之全額到帳全程單一收費服務時，依其收費標準計收。 4. 全額入帳依各外商同業定義可能有所不同，另中間轉滙銀行或解款銀行仍可能依其規定扣取其相關費用。 3. 電滙退匯或改滙每通電文 USD15 註:若須加發電報授權存滙行扣帳時(如 MT202 電文)，另加收郵電費 USD15	
	本行分行間滙款（不含滙至本行 DBU）		每筆 USD10	
匯入滙款	手續費－匯費		1. 每筆按照滙入金額 0.05%計收，MIN. USD10 MAX. USD30 2. 受款人為本行客戶，由同業代為解付，本行通知費及手續費每筆 USD10 註：滙入滙款如為償還本行公司戶外幣貸款或出口押滙拒付款者，免予收費	
買入光票	買入光票 （不含旅支，按張計算）	買滙息及郵電費－郵費		美加地區美金支票按本行牌告外幣遠期信用狀利率計收 12 天買滙息, MIN. USD20 及郵費 USD15（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 其他幣別及地區計收 21 天買滙息, MIN. USD20 及郵費 USD15（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
		預扣國外費用		依國外同業收取之費用計收 註:國外同業調整上述收費標準時，本行得隨時比照調整。
	買入美國運通公司旅行	手續	非本行售出旅支	按買入金額等值 USD1 收取 USD0.02，MIN. USD10 註:不受理非本行售出人民幣旅行支票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匯業務收費標準一覽表

113 年 5 月 20 日實施

業務別	項 目			收 費 標 準
	支票	費一匯費	本行售出旅支	1. 美元旅行支票:免收手續費 2. 其他幣別旅行支票(美元及人民幣除外):按買入金額等值 USD1 收取 USD0.02，MIN. USD10 3. 人民幣旅行支票:按買入金額 0.75%計收，MIN. USD10
		預扣國外費用		依國外同業收取之費用計收 註：國外同業調整上述收費標準時，本行得隨時比照調整。
		郵電費一郵費		每筆 USD15（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
光票託收	手續費一匯費			1. 每筆（張）照票面金額 0.05%計收，MIN. USD10 MAX. USD30 2. 境內外幣支票託收：付款行(本行):免 付款行(境內同業):每張 USD10 註：國外銀行另收取之費用，依其收費標準逕自票款扣除。
	郵電費一郵費			1. 每張 USD15（如以國際快遞寄件時按國際快遞價格計收） 2. 境內外幣支票託收：付款行(本行):免 付款行(境內同業):每張 USD5
外幣支票存款	支票存款付款一郵電費			1. 提出行為自行轉帳：免 2. 提出行為聯行 OBU、本行 DBU 及海外分行：每張 USD10 3. 提出行為同業：每張 USD25
	支票存款退票一郵電費			1. 提出行為本行 OBU 及 DBU：免 2. 提出行為本行海外分行及同業：每張 USD5。
	空白支票工本費			每張 USD0.30
	支票撤銷付款委託			每張 USD5
	支票掛失止付			每張 USD5(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拒絕往來戶、結清戶申請票據兌付			每張 USD7
	存款不足及發票人簽章不符退票違約金			每張 USD7（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申請註記退票			每張 USD6（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其他業務	開戶查詢(第一類票信)			每查詢一次 USD5(含本行代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之費用)
	外匯存款（不含外幣支票存款）轉讓他人			每筆 USD10
	申請匯票掛失止付			每張 USD5
	存款餘額證明書			每張 USD2 每增加一張加收 USD1
	存摺/存單掛失補發			每件 USD5
	印鑑掛失/變更			每件 USD5
	調閱影印傳票/交易憑證			1. 最近一年內（含）:每張 USD2 2. 超過一年者:每張 USD7 註:須遠赴倉庫調閱者，每次調閱需加收 USD7
	申請歷史交易明細資料			1. 列印 15 年內往來明細資料，頁數≤20 頁者，每份 USD4，頁數>20 頁者，每增加 1 頁加收 USD0.30 2. 列印逾 15 年往來明細資料，頁數≤20 頁者，每份 USD7，頁數>20 頁者，每增加 1 頁加收 USD0.60 註:須遠赴倉庫調閱者，每次調閱需加收 USD7
存單設定質權予第三人			每件 USD5(設定予本行者除外)	
辦理變更取款碼			於非原開戶代辦行變更每筆 USD5(於原開戶代辦行變更不收費)	